

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拟定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和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组织实施质量强县、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实施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按照中省市关于市场监管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要求，组织实施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队伍和执法行为。对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违法行为和案件进行查处。组织开展产品商品、食品药品等质量抽检并发布抽检信息。

4.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授权承担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依法实施合

同、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指导广告业的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制售假冒伪劣、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合同欺诈、虚假违法广告行为。

6. 负责质量监督管理。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按规定权限组织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贯彻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7.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负责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

8.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并协调推进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按权限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督促检查县级有关部门和各级政府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工作。负责特殊食品监督管理。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10. 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药品、医疗器械

和化妆品质量监督管理和上市后风险管理。负责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流通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11. 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依法承担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在职责范围内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工作。负责商标专利知识产权监管执法工作。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计量和认证认可。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标准化活动；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承担商品条码和商标管理工作；负责统一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监督规范认证认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指导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3. 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开展和指导消费维权、消费环境建设工作，健全完善消费咨询、投诉、举报受理处理和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查处侵犯消费者权益案件。

14. 按规定要求，承担直属、派出机构业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

15. 在县委的领导和县委组织部的指导下，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承担县非公经济组织党委日常工作。

16.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内设 15 个股室：办公室、非公党办、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市场秩序监管股、商标广告与价格监管股、产品质量监管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股、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管股、食品生产监管股、食品经营监管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市场股、网络监管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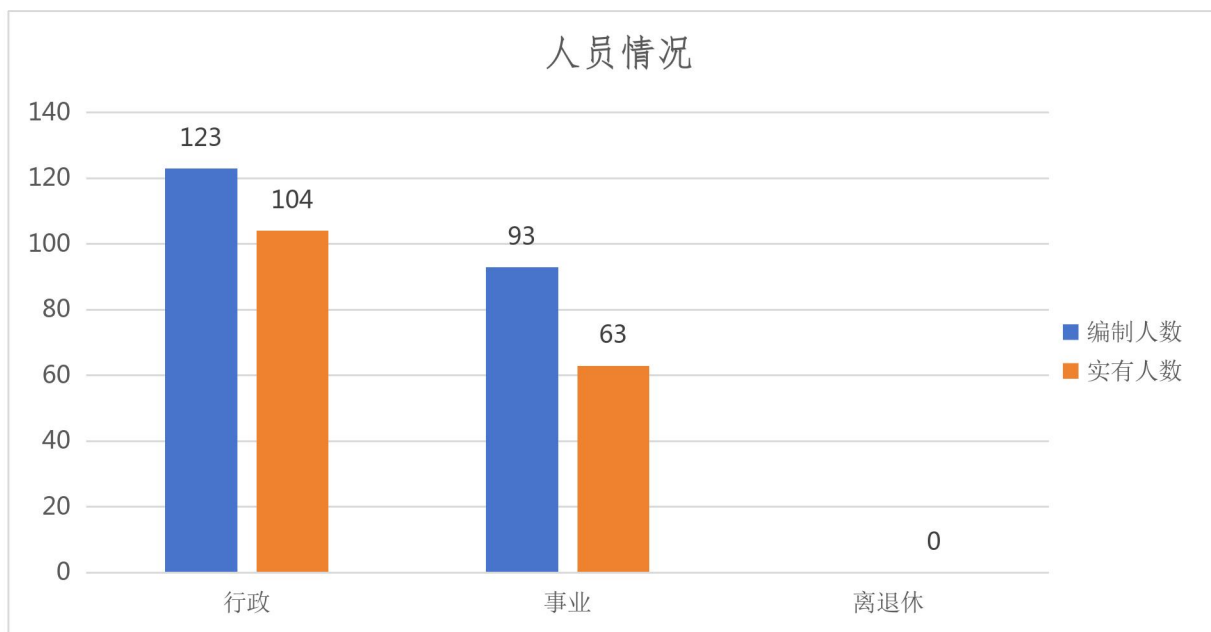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本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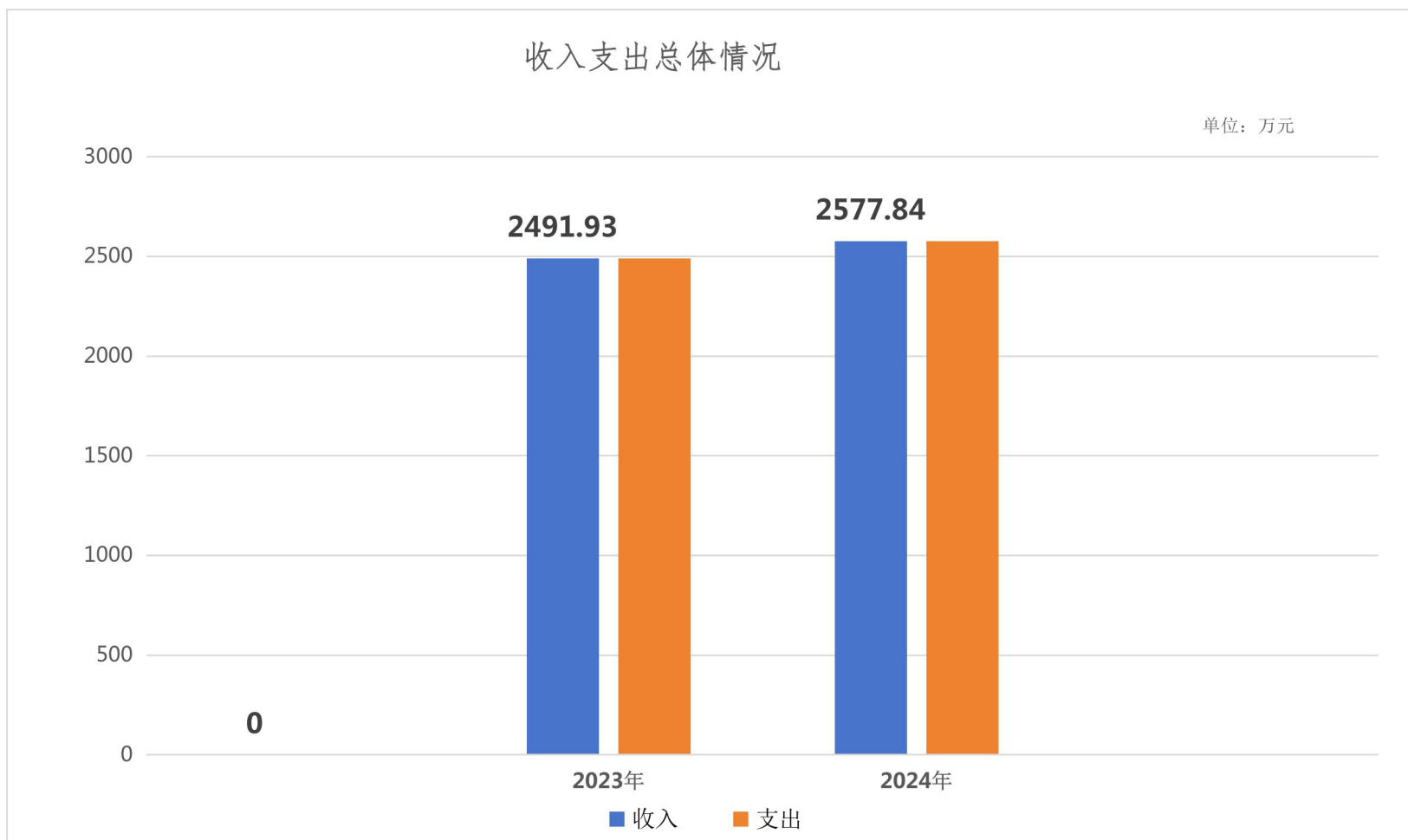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3 人、事业编制 93 人；实有人员 167 人，其中行政 104 人、事业 6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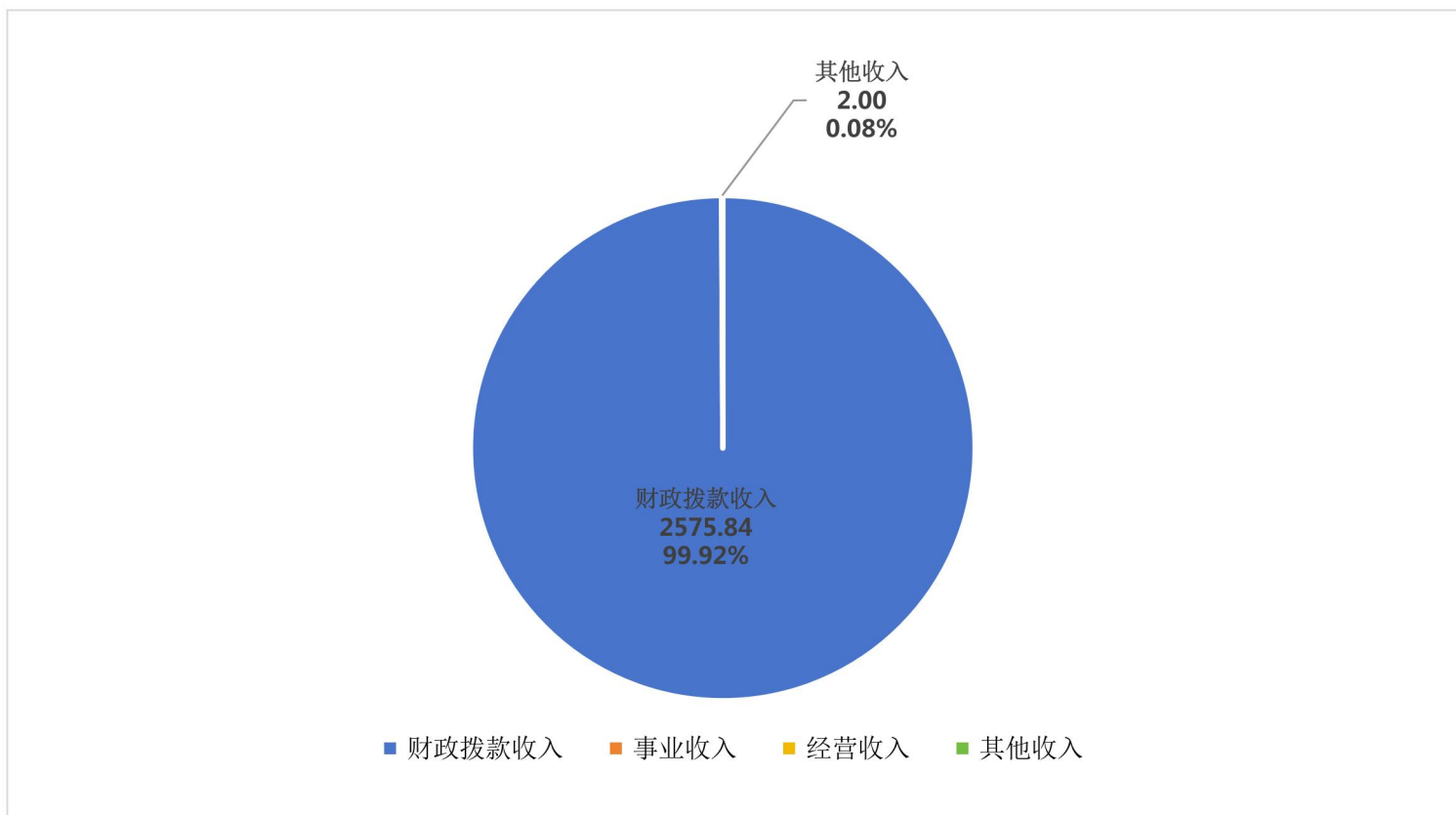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57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85.91 万元，增长 3.55%。主要是 2024 年新录用 26 名公务员工资及相关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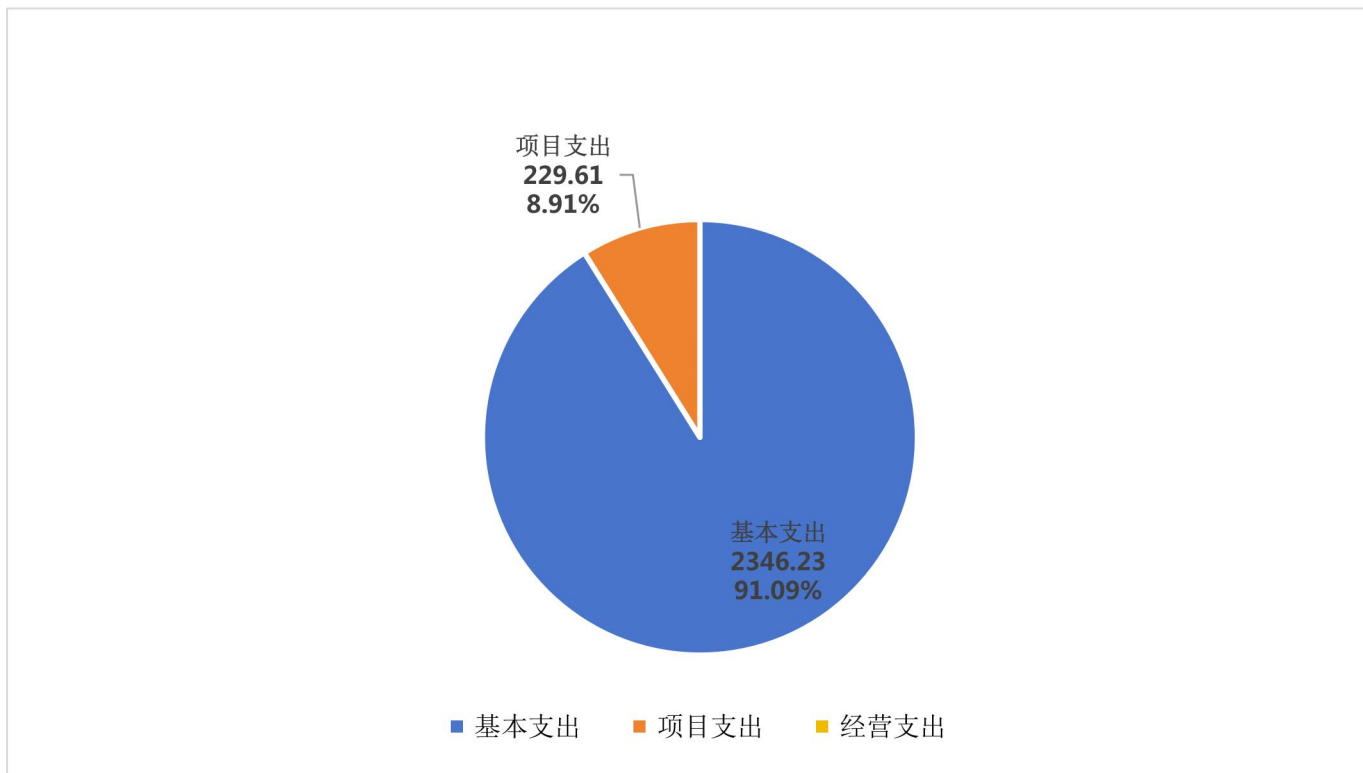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575.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73.84 万元，占 99.92%；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00 万元，占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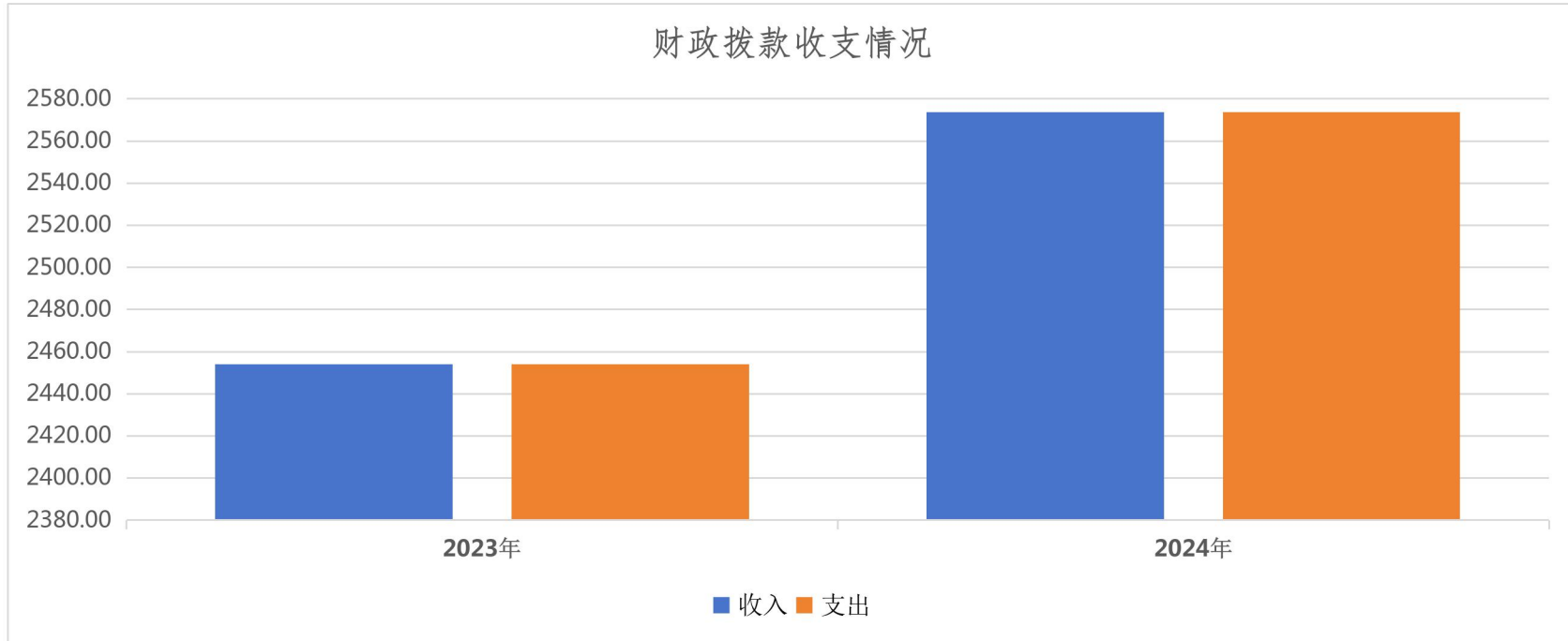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575.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6.23 万元,占 91.09%;项目支出 229.61 万元,占 8.91%;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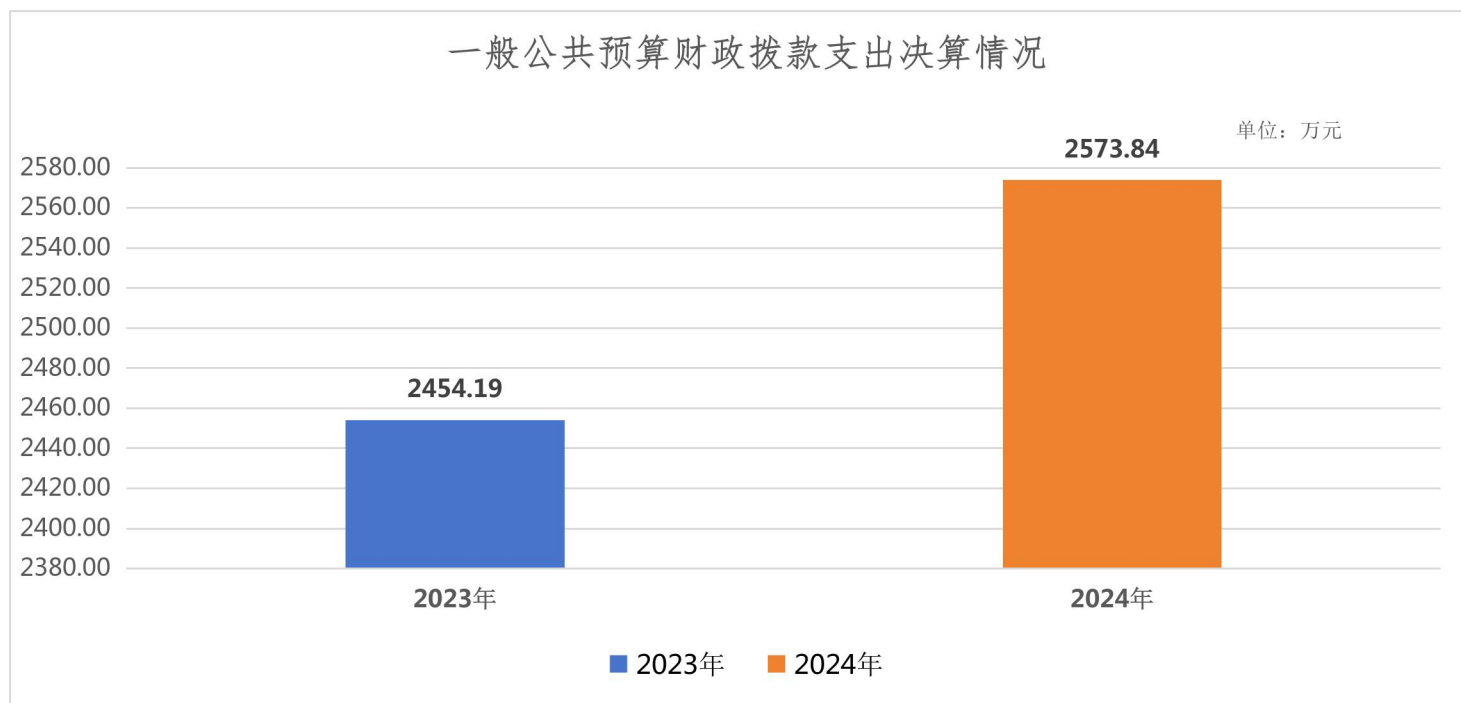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573.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119.65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录用 26 名公务员工资及相关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281.21 万元，支出决算 257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9.65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录用 26 名公务员增加工资及相关费用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56.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6.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录用 26 名公务员增加工资及相关费用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职工差旅费未支付。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产品质量抽检经费未支付。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7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2024 年食品检测抽检经费均未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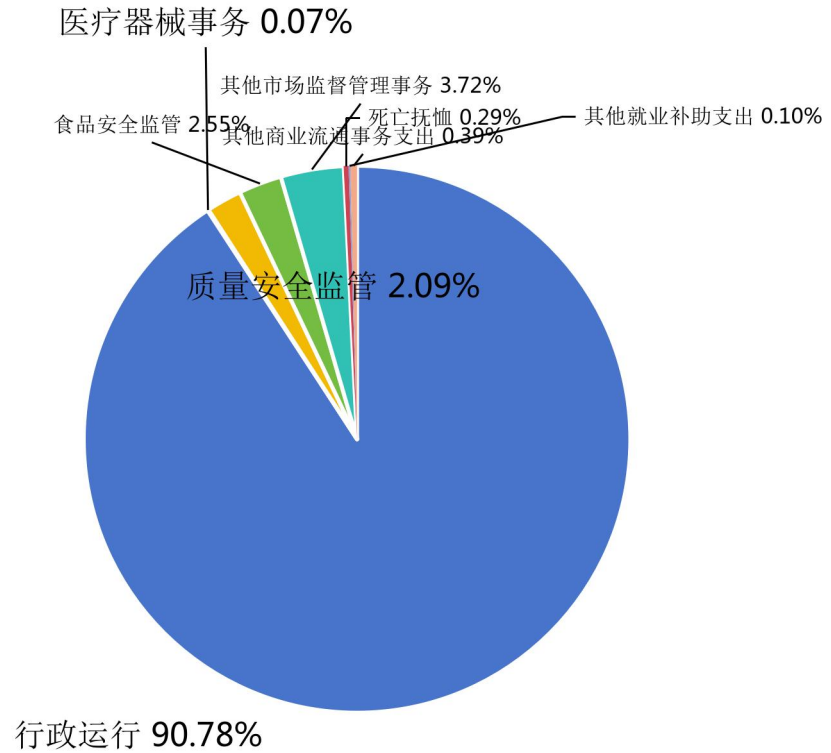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9.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市场执法监管工作经费 56.61 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7.58 万元，新增的主要原因是发放 1 名退休人员去世抚恤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2.52 万元，新增的主要原因是发放 2 名见习大学生生活补助。

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新增的主要原因是支付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建设费用 10 万元。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分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44.2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99.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54.21 万元、津贴补贴 384.38 万元、奖金 503.73 万元、绩效工资 90.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8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3.9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0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7.65 万元、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09 万元、抚恤金 7.58 万元、生活补助 6.66 万元、医疗费补助 43.25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44.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14 万元、水费 0.25 万元、电费 3.57 万元、邮电费 0.54 万元、职工差旅费 0.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2.65 万元、劳务费 3.2 万元、工会经费 15.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15 万元，支出决算 2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及陪同人数。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17.5 万元，支出决算 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此项费用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保险、加油款、维修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2.65 万元，支出决算 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65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受省市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0 个，来宾 354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4.67 万元，支出决算 44.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8.94 万元，主要原因是补提 2023 年工会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47.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7.9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9.1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7.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93.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7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20.39%，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79.6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用于市场监管执法执勤用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履职成效显著，严守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及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底线。完成食品监督抽检 2056 批次，任务完成率达 100%；开展各类药械化妆品专项整治，检查经营使用单位 727 家次，

安全风险排查、隐患处置、违法查办、整改落实均达 100%；特种设备安全检查出动执法人员 550 人次，检查单位 399 家，重大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590 人次，检查经营主体 276 家次，监督抽查工业产品 230 批次。大力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纳入平台建设的餐饮经营主体、学校食堂等共计 120 余户。在消费权益保障上，积极开展 315 宣传活动，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共受理投诉举报 2158 件，办结率 100%。稽查执法力度持续加大，开展民生领域“铁拳”行动等，立案查处商标侵权案件 1 件。财务管理规范，制定并执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合规，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公开。综合评定，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在保障市场秩序稳定、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等方面切实发挥了关键作用，后续将持续改进工作，不断提升绩效水平。

本部门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开展专项资金评价工作。

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2575.84万元，全年执行数2575.8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局的关切和精心指导下，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立足职能，结合重点工作任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守牢“四个安全”，实现“四大目标”，各项工作圆满收官，为服务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了市场监管力量。一是执法办案数量实现新突破。印发《2024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2024年普法工作要点》《2024年“执法效能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推行全员办案制，强力推进“铁拳”行动、“亮剑行动”，案件查办数量大幅增长。累计查办各类案件138起，罚没款72.07万元，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4起。案件查办数同比上升85%，罚没款总额较上年同比增长24.5%。二是食品药品监管交出新答卷。今年食品安全领域集中整治经验做法刊登在《陕西市场监管》第八期，我县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食品药品办案数大幅上升，药品办案数居全省第7，移送司法案件数排全省第2。食品办案率同比增长72%，居全市前列。成功迎接省局检查6次，市局检查20余次，省市局领导对我县的食品药品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三是非公党建工作获得新发展。非公党委坚持把党的组织覆盖和党的工作覆盖作为工作落脚点，抓好太平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建立标准化、规范化的党建阵地。组织全县非公企业党组织创新开展读书会、故事会、专题培训等学习交流互动，组织党支部书记宣讲258场次，开展特色主题党日活动156次。今年新组建党组织3个，培训非公企业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和出资人495人次，培训党建指导员270人。

次，选派83名干部担任党建指导员。四是商标品牌建设迈上新台阶。持续加大品牌建设力度，围绕做大“一碗面”经济，制定“一碗面”经济50户生产企业商标品牌名录，形成了美阳、永丰等臊子面品牌和八亩沟、岐正香等擀面皮品牌，“仓颉庙红萝卜”被市局列为地理标志培育项目，争取补助资金2万元。推荐12户企业参与陕西好商标评选活动，宝鸡御京香工贸有限公司注册商标“盛岐御京香”2024年被评为“陕西好商标”。五是质量强县工作跨越新高度。成立质量强县强企建设领导小组，持续加强工业产品监督抽检工作，2024年省、市、县级共计抽检285批次，不合格产品12批次，抽检合格率达96.1%。推荐7户重点工业企业质量负责人参加全省首席质量官培训，培育陕汽集团商用车有限公司和岐山天缘食品有限公司争创宝鸡市质量奖（含提名奖）。2024年1月被表彰为全市县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A级县区。发现的问题：食品安全监督及产品质量抽检专项资金执行率未达到预期。主要原因是食品安全抽检经费及产品质量监督抽检项目相关费用未及时支付，影响部门整体资金的执行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将加强资金统筹管理，督促按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及时报账，提高工作进度与资金的匹配程度，提高资金执行效率。

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47名在职人员全年工作及公用经费支出	147名在职人员全年工作及公用经费支出	完成	2346.23	2346.23		2346.23	2346.23		—	—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食品安全及产品质量抽检经费	完成	65.73	65.73		65.73	65.73		—	—
		非公党建工作经费	非公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经费	完成	5.61	5.61		5.61	5.61		—	—
		市场执法监管工作经费	市场执法监管工作经费	完成	56.61	56.61		56.61	56.61		—	—
		换发制服专项经费	换发制服专项经费	完成	28.46	28.46		28.46	28.46		—	—
		岐山臊子面行业协会工作经费	岐山臊子面行业协会工作经费	完成	5.00	5.00		5.00	5.00		—	—
		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经费(省级专项)	重点商品质量安全监管	完成	53.87	53.87		53.87	53.87		—	—
		中央食品药品监管专项资金项目	中央食品药品监管专项资金项目	完成	1.81	1.81		1.81	1.81		—	—

	中央就业直达资金项目（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	完成	2.52	2.52		2.52	2.52		—		—
	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项目（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	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建设项目	完成	10.00	10.00		10.00	10.00		—		—
	金额合计			2281.21	2281.21		2575.84	2575.84		10	1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p>1、全力做好消费示范县创建和质量强县工作，提高群众幸福指数。</p> <p>2、开展食品药品专项整治工作，确保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p> <p>3、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服务市场主体发展。</p> <p>4、加大对药品、家电、日用品、建材产品、成品油、儿童用品等商品的质量检测和违法行为查善，确保人民群众生活质量。</p> <p>5、推进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机制的完善，加强特种设备的监管力度。</p> <p>6、加强执法办案，查处假冒伪劣、虚假宣传、商标侵权、商业贿赂的违法行为。</p> <p>7、做好岐山臊子面“三化”宣传力度，提高岐山美食美誉度。</p>			七项目标任务均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2575.84	2575.84				10	10		

标 完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保障全系统 147名在职职 工全年工资	12个月	12个月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全额支出	2	2
			特种设备监管	113户875 台	399户45971台条	2	2
			对辖区内工业 产品进行监督 抽检	抽检220 批次	230批次	2	2
			开展食品企业 专项检查	3000户次	3896户次	2	2
			创建放心消费 单位	33户	33户	2	2
		质量 指标	确保市场监管 工作的正常开 展	100%	100%	2	2
			确保了人民群 众舌尖上的安 全	98%	99%	2	2
			确保人民群众 用药安全	95%	98%	2	2
			规范了市场经 济秩序	98%	98%	2	2
			消除特种设备 使用单位的安 全隐患	100%	100%	2	2
	时效 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 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资金使用效果	显著	显著	10	10
		社会 效益 指标	市场环境规范 有序	100%	100%	4	4
			县域经济持续 健康发展	显著	显著	2	2

			食品药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显著	显著	4	4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环保产品、淘汰落后产能监管，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80%	85%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民身体健康和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长期	长期	5	5
			对人民群众幸福指数影响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消费维权服务的满意度	≥85%	≥90%	5	5
			社会公众对市场秩序、安全监管的认可度	≥85%	≥90%	5	5
	总分						100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的决算数据仅反映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822405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3.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555.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575.8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75.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00
	总计	2,577.84	总计	60	2,577.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75.84	2,573.84					2.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336.65	2,336.65					
2013812	药品事务	1.81	1.81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3.87	53.8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5.73	65.7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69	95.69					2.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52	2.52					
2080801	死亡抚恤	7.58	7.5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5.84	2,346.23	229.61			
2013801	行政运行	2,338.65	2,338.65				
2013812	药品事务	1.81		1.81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3.87		53.8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5.73		65.7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69		95.6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52		2.52			
2080801	死亡抚恤	7.58	7.5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3.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53.74	2,553.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10	10.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0.00	1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3.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73.84	2,573.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73.84	总计	64	2,573.84	2,573.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73.84	2,344.23	229.61
2013801	行政运行	2,336.65	2,336.65	
2013812	药品事务	1.81		1.81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3.87		53.8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5.73		65.7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69		95.6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52		2.52
2080801	死亡抚恤	7.58	7.5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2.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4.21	30201	办公费	1.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84.38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03.7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90.98	30205	水费	0.25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82	30206	电费	3.5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93	30207	邮电费	0.5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0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7	30211	差旅费	0.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7.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09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49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7.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6.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2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7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299.56	公用经费合计			44.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岐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预算数	21.83		18.84		18.84	2.99		
决算数	20.15		17.50		17.50	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